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

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2013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公证天业具有A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公证天业首席合伙人为张彩斌先生，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证天业合伙人数5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49人，注册会计师中16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公司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公证天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公证天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证天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公证天业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年4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2月21日，审计委员会通过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审前沟通会议暨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对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对2024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专委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三）2025年3月26日，审计委员会通过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审后沟通会议暨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听取注册会计师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重大事项说明，并针对主要审计调整事项及营业外支出详情等关键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2025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等议案，对财务报表审计完成情况、公司配合审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相关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经营管理及财务方面的实际情况，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在2024年度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关联交易、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17日